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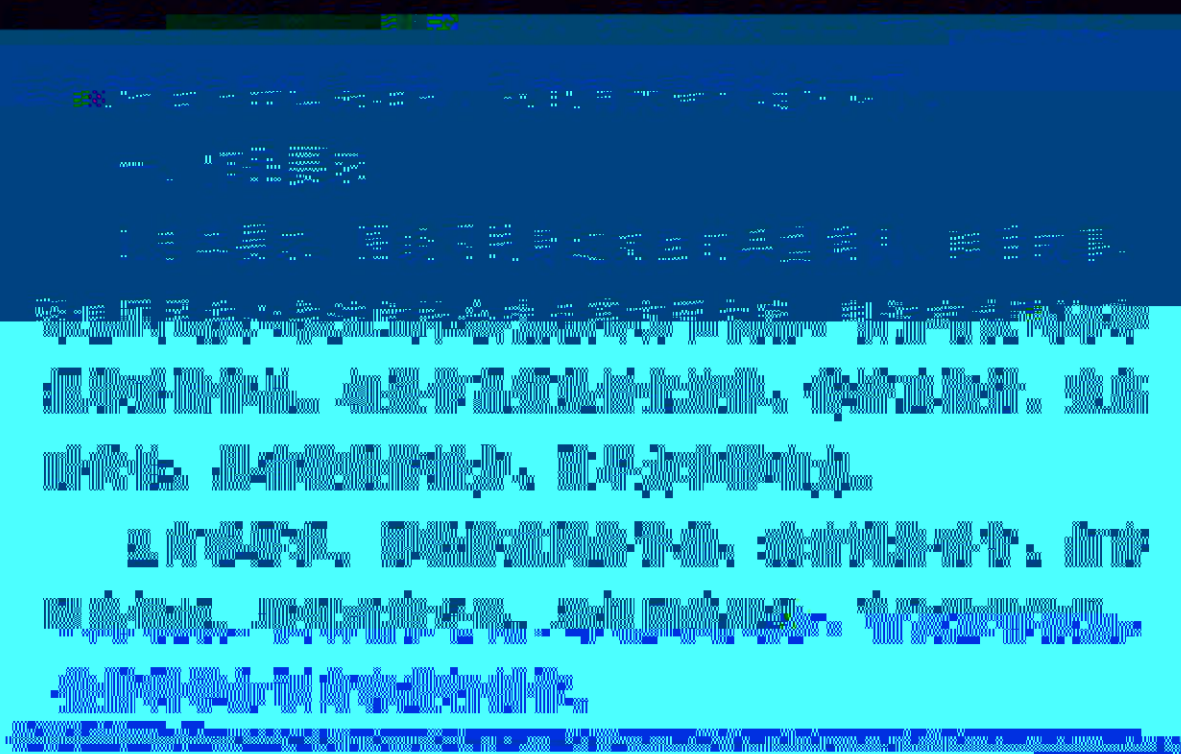
# 中共安徽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皖网信办函〔2024〕21号

## 关于开展安徽省网络举报辟谣 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委网信办，省直各有关单位，各有关新闻网站、商业网站：

为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对网络有害信息



3.作品类型。作品名称/题目(需明确作品名称)、以平面(海报、书画、漫画、H5、文章)、音视频(微电影、短视频、动画短片、公益广告)两类为主。

4.格式要求。视频长度控制在3分钟之内,采用MP4格式,横竖屏皆可;海报、书画、漫画类作品格式为JPG;H5页面包含场景需5页以上10页以下,内附100字以内的说明;文章需附发布链接。

5.作品提交请注明作者真实姓名、单位、联系电话、邮箱,方便联系。

6.所有投稿作品必须为**2023年原创**,不涉及版权问题,如发现抄袭、仿造等情况,立即取消该作品参评资格,由此产生的任何相关法律纠纷,由作者本人承担。本次活动主办方对所有参赛作品享有使用权,作品报送后即视为授权主办方将该作品无偿应用于平面媒体、电视广播、互联网等平台公益宣传。活动不收取报名费或参赛费,所有参赛作品恕不退稿,参赛选手保存好原件。

## 二、评审方式

本次活动征集作品由安徽省互联网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负责评审,设置初评和复评两个环节。

初评由专家评审组、社会公众代表、网络志愿者代表组成,复评由专家评审组、网络志愿者代表组成。

初评和复评均采用匿名评审方式,评审专家、网络志愿者代表在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参赛者、作品有任何形式的联系。

评审结束后,主办方将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渠

按照得分高低产生获奖作品。

### 三、奖项设置

设置优秀作品奖 10 名，特别优秀奖若干，颁发奖金及证书。最佳组织奖 5 名，颁发证书。

（四）评比办法

1. 作品评比采取匿名评审的方式进行。

2. 评比采取初评、复评、终评的方式进行。

3. 初评由竞赛组委会成员组成初评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赛作品进行初评，并确定复评作品。复评由竞赛组委会成员组成复评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复评作品进行复评，并确定终评作品。终评由竞赛组委会成员组成终评小组，根据《评分标准》对终评作品进行终评，并确定获奖作品。

4. 奖项设置

（五）其他事项

1. 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

2. 参赛作品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上交，逾期不予受理。

3. 参赛作品一经评出获奖作品，即视为参赛者同意竞赛组委会的评审结果。

4. 竞赛组委会保留对参赛作品进行知识产权保护的权力。

5. 本竞赛章程未尽事宜，由竞赛组委会另行规定。

